

宁夏回族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

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 公布宁夏滨河海利建材有限公司等 6家限期整改企业节能监察结果的通知

五市工信局、各有关企业：

根据《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对2019年国家重大工业专项节能监察限期整改企业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察的通知》精神，经企业申请，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对2019年下达《限期整改通知书》的宁夏滨河海利建材有限公司等6家企业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现场节能监察。

经监察，宁夏滨河海利建材有限公司、宁夏坤水水泥有限公司、宁夏西夏天杰水泥有限公司、宁夏金昱元资源循环有限公司、宁夏中宁赛马水泥有限公司等5家企业均按《限期整改通知书》要求完成整改，各项能耗指标达到国家相关能耗限额规定。

吴忠市昊祥水泥有限公司限期整改期间，按照整改要求，加装四块电表，满足了界区内水泥粉磨站用电量的单独计量。但因2019年企业一直处于停产状态，无生产数据，无法确定

能耗指标达标情况，待企业复产后再次提出申请，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对企业整改落实后的各项能耗指标进行现场核查确定达标情况。

附件：节能监察结果汇总表

宁夏回族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
2019年11月27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节能监察结果汇总表

序号	企业名称	整改内容	监察结果
1	宁夏滨河海利建材有限公司	2018年度可比熟料综合电耗为69.06kW·h/t,超过《水泥单位产品能耗限额》(GB 16780-2012)限定值标准。	2019年7月至2019年9月可比熟料综合电耗为61.08kW·h/t,达到《水泥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GB 16780-2012)限定值标准。
2	宁夏坤水水泥有限公司	2018年度可比熟料综合电耗为64.11kW·h/t,可比水泥综合电耗为88.48kW·h/t,超过《水泥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GB16780-2012)准入值标准。	2019年7月至2019年9月可比熟料综合电耗为59.65kW·h/t,可比水泥综合电耗值86.81kW·h/t,达到《水泥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GB 16780-2012)准入值标准。
3	宁夏西夏天杰水泥有限公司	2018年度可比熟料综合电耗为69.39kW·h/t,可比水泥综合电耗为91.60kW·h/t,超过《水泥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GB16780-2012)限定值标准。	2019年8月至2019年10月可比熟料综合电耗为63.95kW·h/t,可比水泥综合电耗值85.31kW·h/t,达到《水泥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GB 16780-2012)限定值标准。
4	宁夏金昱元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2018年度可比熟料综合电耗为64.34kW·h/t,可比水泥综合电耗为	2019年7月至2019年9月可比熟料综合电耗为59.11kW·h/t,可比水泥综合电耗值

		89.37kW·h/t 超过《水泥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GB16780-2012)准入值标准。	77.52kW·h/t , 达到《水泥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GB 16780-2012) 准入值标准。
5	宁夏中宁赛马水泥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可比熟料综合电耗为 64.07kW·h/t 超过《水泥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GB 16780-2012) 限定值标准。	2019 年 7 月至 2019 年 9 月可比熟料综合电耗为 63.20kW·h/t , 达到《水泥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GB 16780-2012) 限定值标准。
6	吴忠市昊祥水泥有限公司	不能提供 2018 年水泥粉磨站准确用电量, 无法核算 2018 年水泥产品能耗。	限期整改期间, 按照整改要求, 加装四块电表, 满足了界区内水泥粉磨站用电量的单独计量。但因 2019 年企业一直处于停产状态, 无生产数据, 无法确定能耗指标达标情况, 待企业复产后再次提出申请, 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对企业整改落实后的各项能耗指标进行现场核查确定达标情况。

